

第一章 侯府小姐應聘丫頭

河水潺潺，清澈見底。

微風輕吹，帶著五月底的些許涼意。

幾個鄉村婦女在河邊洗衣，順口聊閒話，說的莫不是誰家女兒要嫁啦，誰家兒子要娶啦，哎喔，那個陳家嫁女兒，給了一對金鐲子呢。

小村子並不富裕，姑娘出門多半給幾卷布，幾尺紅紗，有銀鐲子壓箱底已經算很好了，這會居然有金鐲子。那老陳夫婦平時對女兒總是大小聲，原來心裡這麼疼女兒，有了這對金鐲子，再也不用怕被婆家瞧不起。

姜苒擰了擰濕衣服，遠遠的，鄰居家的的小姑娘趙春桃跑著過來，「苒姊姊，快點回家，好事情呢。」

趙春桃人小嗓子大，這一吼，幾個洗衣婦都聽見了，笑說：「什麼好事情？說來嬸子們一起聽聽。」

趙春桃道：「鎮上來了一個富家公子，說是京城煩悶要來這裡住上幾個月，正在找識字的丫頭，月銀有二兩，我娘一聽，便讓我來傳一聲。」

二兩！

幾個洗衣婦都驚了，鄉下地方，一個大人在碼頭辛苦做工一個月也才一兩銀子，京城的富貴少爺請丫頭，一個月就是二兩，即使只待三個月，那也是六兩銀子，然後又嘆起自己不識字，不然也能去應聘。

姜苒心中一喜，二兩，發財了。

剛好也洗完衣服，她拿起木盆，濕手在衣襬上擦了擦，「幾位嬸子慢慢來，我先回家了。」

嬸子笑說：「快點去，那麼好的機會別給別人拿走了。」

鄉下人心純樸得很，姜家過得艱難，因為拿不出嫁妝，姜苒一個大姑娘都十七了還沒訂親，家裡也沒田可種，就靠母親羊氏跟姜苒的一手好繡活，母子四人這才勉強過下來，現在居然有這轉運機會，眾人也都替她高興。

姜苒拿著木盆，想著二兩銀子，跟著趙春桃不由得加快腳步。

趙春桃很興奮，彷彿好消息是自己相詢到的，「我娘買菜的時候聽到，原本還不信，又去仔細打聽了一番，確定是真的就馬上回來了。」

姜苒心裡怦怦跳，姜家是太艱難了，她真需要銀子這種可愛的小東西。

有一句話是這樣說的，錢可以解決百分之八十的問題，剩下的二十是錢不能解決的？非也，加錢可解決百分之十九，也就是說，一百件雜事中，只有一件才是錢無論如何也不能解決的，老話一句，錢不是萬能，沒錢萬萬不能。

前些年，娘病了一場，幸好家裡還有點存銀可以買藥，不然都不知道怎麼辦才好。

姜和跟姜蘭一天一天長大，衣服每年都要重新裁過，都是省不得的花費，二兩對姜家來說，可是非常大的一筆錢。

姜苒越想走得越快，不過一刻鐘便看到姜家小屋，還沒進門已經聽到趙大嬸的大嗓門，「羊大娘，這可是好機會，我有個遠房表姊在大戶人家當過丫頭的，說賞銀可比月銀多，服侍周到的，一個月十幾兩可沒問題。有了銀子，妳家就可以把

屋子翻新，給床加炕坑，有炕坑的房子啊，以後讓哥兒說門媳婦還不容易嘛。」是這道理。姜苒喜色難掩的進入屋子。

跟在後面的趙春桃笑咪咪地朝母親撲過去，「娘，路上我已經跟苒姊姊說了。」

「呦，這麼能幹啊。」趙大娘誇女兒。

被母親一誇，趙春桃顯得十分開心。

姜苒的母親羊氏也顯得很高興，但她生性軟弱，還是問了女兒的意思，「苒兒，妳說，那我們是去……還是不去啊？」

姜苒好笑，「我去，您不去。」

「我們兩個人去，賺得也比較多，娘也識字的。」

「娘您都沒幾個力氣，丫頭要做粗活的，我來就好。」

「是啊。」趙大娘幫忙勸，「當丫頭那可是要住主人家，妳家和哥兒跟蘭姐兒才十歲，怎能放兩個孩子自己過。」

姜苒點頭，「趙大娘說的是，我去就好。趙大娘，麻煩您跟我說清楚是哪戶人家，哪條街？」

「就祁員外那條街，到角門去，跟那婆子說要應聘丫頭就好了。孀子打聽過了，那貴人挑剔著，所以還有好幾個缺，就看妳自己造化了。」

「謝謝孀子替我費心。」

趙孀子見她道謝，心裡十分舒坦，「都是鄰居，互相幫忙是應該的。」

說完，知道這是大事，她們母女肯定還要商量，便說自己該回去煮中飯，牽起趙春桃的手便告辭了。

趙孀子走後，姜蘭這才出來，拉著大姊的手，「大姊，妳要去鎮上應聘了？」

「運氣好的話，妳沒聽趙孀子說，那貴人挺挑。」摸著妹妹的頭，姜苒笑說：「去後面摘點菜，撈點醬菜出來，準備中飯。」

姜蘭很乖，應了好就去廚房。

支開了妹妹，姜苒便問道：「娘，您是不是有話想說，怎麼一臉欲言又止的樣子？」

羊氏嘆口氣，「瞞不過妳。」

「我可是您懷胎十月生下來的，母女連心，何必瞞我。」

羊氏聽到女兒這麼說，略覺安慰，「我想……想把和哥兒送回京城。」

姜苒皺眉，「和哥兒怎麼說？」

「娘還沒跟他提呢，他若回到京城，老太太那樣重男輕女一定會有安排，總比跟著我住在這地方好，沒錢供他讀書，也沒錢買地給他種。鎮上的活計，沒幾分關係根本找不到，難不成將來成親了，要讓妻子養一輩子嗎？」

姜苒暗忖，這是很現實的問題。

骨氣是什麼？一個不能吃的東西而已。

母親說的都有道理，雖然附近不是沒有吃軟飯的男人，但她不想自己的弟弟也變成那樣，好手好腳讓妻子養，像什麼話。

和哥兒才十歲，現在啟蒙雖然比較晚，但也不是來不及。

姜苒雖然有教他認字，但四書五經那些，卻萬萬教不來。

京城啊……

「娘有時候想，和哥兒跟蘭姐兒明明是侯府的少爺小姐，卻跟著我淪落到這裡，真對不起他們，一天好日子都沒享受過。」

「娘，那是嫡母不好，爹又連屁都不敢放一個，關您什麼事。」

姜苒是在安泰侯府出生長大的，侯府富貴非常，雖然是庶女，那也是錦衣玉食，老太太即使重男孫，但丫頭婆子若說要怠慢小姐，卻也是萬萬不可能。姜苒飯來張口，茶來伸手的活到了六歲上，才隨著生母羊姨娘被逐。

羊姨娘也沒犯什麼大錯，錯在她叫羊姨娘——嫡母胡氏病故，父親姜聰文續絃，娶的是朝散大夫的五女兒，朝散大夫不過是個從五品下，不算什麼大官，但他家卻有個大女兒在宮中，充媛位分，九嬪之一，在後宮屬於正二品地位，重點是還生有皇子，所以姜家對這個新媳婦都很滿意，當然包括姜聰文。

新媳婦叫做蔡菊芳，入門後生女的時候大血崩，之後不能再懷，後來請高人來家裡一看，說是羊氏害的，因為羊吃草。

羊氏把蔡菊芳的好兆頭都吃了，所以蔡菊芳才再不能生。

一個姨娘，跟一個皇子的親姨母，很好選。

羊氏被放逐了，連同姜苒。高人說了，姜苒八字硬，有她在，蔡氏的孩子就算能出生也養不大。

無法反抗下，母女離了京城，羊氏直到出了京才發現自己已經有孕，一路辛苦不用說，蔡氏派來監視他們的人並沒有因此心軟，他們只知道主人交代，這對母女要走得越遠越好。

姜苒如果是真正的古代人，肯定不能適應這樣的落差，她做錯了什麼要被趕？但她是穿越人，心智年齡也有二十幾歲，所以能懂。

在進入旅行社之前，她曾經打過幾年籃球業餘聯賽，平均每場得分十二，平均助攻三次，算是不錯的成績。換了教練後，教練不喜歡她，開始讓她坐冷板凳，從先發五人到萬年板凳，然後她想解約換隊，教練也不放人，就這樣拖著她兩年多，直到合約滿她才順利轉到其他隊伍。

籃球球員的職業生命有限，她就這樣浪費了兩年多。

即使是二十一世紀的現代都有很多事情沒道理，何況古代。高人說剋，那就是讓姨娘一輩子無法翻身。

羊氏老實過了頭，連分辯都不會，姜苒永遠記得大廳上的羊氏那樣不知所措，彷彿她真的錯了，彷彿她真的吃掉蔡菊芳的好運。

不得不說蔡氏派的人太狠，把老太太跟姜聰文給的安身銀都偷了，只剩下姜苒貼身而藏的一把銀珠子——是親哥姜強給的。姜強是胡氏的兒子，一向疼這庶妹，知道她要被趕，小孩子幫不上什麼忙，也來不及跟管帳嬾嬾拿錢，把小抽屜的零用倒進束袋便跑去千卉閣，塞在妹妹懷中。

姜苒沒給羊氏保管的原因也很簡單，想留著做紀念，沒想到卻成了救命錢。

靠著那些銀子買了小磚房，買了繡線，買了好布，捨得花錢買花樣子，一針一線的開始，然後把孩子拉拔長大。

孩子們不瘦，但也胖不起來。小時候就算了，現在十歲，真的挺尷尬，姜蘭還能學學刺繡什麼的，姜和到底要怎麼辦？想去客棧當小跑堂，多的是關係戶在排隊，輪不到一個外人；想去碼頭做事，人家又嫌他不夠壯。只能去鄰家幫忙翻翻地，打打雜賺幾文零用，但總不能一輩子這樣吧。

羊氏道：「我原本只是心裡想想，可是那趙孀子來說了京城富戶找丫頭的消息，我又起了心思，若妳能順利當上丫頭，又能服侍得主人舒心，等貴人要回京，讓和哥兒跟上一程也不是不行的。」

姜苒覺得有道理，不過又想起另一個問題，「可是侯府門戶大，和哥兒怎麼進得去。」

「娘多留了個心眼，當時走的時候把對牌一起拿了，和哥兒只要拿出對牌便能證明他是二房的人，何況，他跟你爹長得那樣像，不是父子都說不過去。」

也是啦，姜和真的跟姜聰文那個無情人長得很像。

姜苒的嫡兄姜強，長得像過世的嫡母胡氏，家裡幾個兄弟姊妹也是一半像爹，一半像生母，但姜和真的是跟姜聰文長一模一樣，連滴血驗親都不用。

羊氏一臉自責又為難，「要是我們有銀子可以買地來種，我是萬萬不會起那心思，和哥兒回侯府，福禍也不好說，但總得讓他見一次生父，知道自己的來處，上祠堂，將來才能享香火。」

姜苒很想說「和哥兒不回去那鬼地方」，「和哥兒要跟我們在一起」，但她說不出來，因為生活是很現實的，她可以養和哥兒，也不介意將來幫弟弟養孩子，可是和哥兒總不能這樣無所事事的讓姊姊養到五十歲。

如果回到京城能被安排讀書，考試，擢官，當然是最好。差一點的，給他幾間鋪子後分家，那也不錯。總之，人若能養得起自己才能活得抬頭挺胸，她若真的一直養和哥兒，才是害了弟弟。

這個世代，女人能刺繡維生，男人碰針線，那是會被笑到頭抬不起來。

姜苒過去摟住羊氏的肩膀笑說：「那娘可得祈求女兒能應聘得上，女兒才能求那貴人回京時捎弟弟一程，不然什麼都白搭了。」

羊氏略微不安，「苒兒，妳也覺得這樣好嗎？」

「當然好，總比在這窮鄉僻壤讓妻子養要強。」

呀，緊張。

吃過午飯後，姜苒洗了個澡，換上最好的一套衣裳，鞋子則是逢年過節才會穿的那雙，頭髮梳得整整齊齊，這便出門朝鎮上走去。

祁員外的大宅很好認，她也很順利找到貴人落腳處。

原本是一間舊宅，聽說二十幾年前還是個舉子的住處，不知道什麼時候翻新了，紅瓦白牆，沿著牆種了一整排的樹，碧空如洗，青枝探頭，鳥叫蟬鳴，一派夏日景色。

姜苒說自己是來應聘識字丫頭的，角門婆子讓她等了一下，很快的另一個婆子來

帶她進入內院。

姜苒乖乖的在廊下等，然後一個錦衣嬪嬪來了，一張晚娘臉孔，很嚴肅的審視她，然後問：「唸過些什麼書？」

「《女誡》，《善心經》，還有《寶華經》。」

那嬪嬪眉一挑，似笑非笑，「《寶華經》？」

怎麼可能？《寶華經》天下只有一部，在欽天監修法處，每逢皇太后壽辰，皇帝壽辰，皇后壽辰，宮中大典，欽天監才會請出經書來朗讀。別說江南這地方，就算在京城，也是官宦人家的女兒才有資格聽到的寶經，哪怕是名門貴女，品級不夠也沒那資格。

之前文林郎的女兒不也在春宴時論起《寶華經》，想表示自己見多識廣，結果被嘲了一頓，她就算知道經書內容，那也是轉了好幾手之後聽來的，文林郎不過從九品下，還是個散官，他的女兒哪有資格進入皇宮磕頭。

炫耀？腦子壞了吧。

而這鄉下地方的鄉村丫頭居然說唸過？

這種裝模作樣的人她看多了，只怕是京城有人來到此處，提起過這部寶經，她仗著自己記憶好記得了經書的名字，這便拿出來說嘴，可是啊，自己雖然是老嬪嬪，但也是見過世面的，五十幾歲的人，《寶華經》也有幸在服侍寶嬪時聽過幾次，可不是她仗著小聰明可以糊弄過去的。

那嬪嬪哼的一聲，「小丫頭片子居然敢說謊？」

「小丫頭片子絕對不敢說謊。」姜苒便背了起來——她是故意說出《寶華經》的，她一定要入選，才能夠存下銀子給蘭姐兒當嫁妝，才能夠求貴人把弟弟帶回京城。

最好的方法，就是透露自己的出身，侯府之女給人當丫頭，絕對夠資格。

那嬪嬪聽她背得出來，眼神閃過一絲錯愕，「妳怎會這部經書？」

「小女子六歲前生活在京城，是侯府二房的庶女，名字現在還在族譜上，出京之前，每年都會隨著祖母進宮幾次。」

那嬪嬪點點頭——原來是侯府的姑娘，至於會淪落到此，也就是後宅那點糟心事。

男人爭朝堂權力，女人爭後宅權力，要說起來，後宅可能更凶狠。皇上做什麼決定至少還講道理，顧面子，論情分。但主母可能看不順眼就可以打死人，京城裡每個月都有被放逐的妾室，窮困潦倒已經算好運，至少還留下一條命，很多的妾室死了都沒人收屍。

這丫頭能背得出來，至少聽了幾次也有，肯定有經歷過侯府的華貴生活，現在卻在離京城千里之遠的地方應聘一個識字丫頭……

嬪嬪臉色好了不少，「我雖不想探人隱私，不過妳的母親做了什麼，連累妳被放逐，我卻是得問清楚的，我家少爺挑剔，不好的不要。」

「我姨娘姓羊，父親續絃的名字卻有三個草，嫡母說我姨娘不祥。」

那嬪嬪啊的一聲，「是安泰侯府姜家？」

「是。」

嬈嬈臉色又好上許多，一開始凶巴巴的，然後嘲笑，現在有點憐惜。侯府的小姐當個丫頭是太綽綽有餘了。

是了，雖然頭髮沒光澤，臉色也稍嫌黯淡，不過氣度卻很好。她知道自己長得凶，一般鄉下丫頭看到她，腿都先軟，哪還會跟她開起玩笑說自己是小丫頭片子。姜家那渾事，雖然沒出人命但也算離譜了，羊吃草算什麼呢，羊拉的屎還養草呢，那個蔡氏千方百計把受寵姨娘弄走，自己也只生了一個女兒，後來再也沒有生育，然後也因為嫉妒，過門後對前嫡妻的兒子姜強不好，母子並不親，現在害怕晚年沒人照顧也來不及了。

聽說那蔡氏求著要讓女兒招贅，這樣晚年有女兒女婿在身邊依靠，不用怕晚輩不孝順，可侯府有好幾個未婚小姐，怎能讓一個沒有血緣的男子入住，蔡氏煩惱自己的晚年，但侯府又不是蔡氏的丈夫姜聰文作主，姜聰文不過是二老爺，他上面還有個哥哥姜正文，那才是正牌侯爺。想當然耳，姜侯爺不准。他自己的女兒都沒招贅，怎麼可能允許姪女招贅，那像什麼話。

嬈嬈在京城待了很多年，見識過很多主母的手段，但是像蔡氏這種以「羊吃草」趕人，侯府允許的，還是第一次聽到。

只能說，女人有給力的娘家很重要，蔡氏在後宮有個姊姊蔡充媛，還有個皇子外甥，這樣的媳婦夫家只會高看，就算是安泰侯爺姜正文面對招贅那麼離譜的要求也只說不行，沒有罰蔡氏去跪祠堂。

原來是姜家那個羊姨娘的女兒。

嬈嬈又看了她一眼，「叫什麼名字，幾歲了？家裡有些什麼人？」

「姜苒，今年十七。家裡有母親，還有一對十歲的龍鳳胎弟妹。」

嬈嬈的臉色愛惜了不少，大戶姑娘落到十七歲還沒婚配，侯府老太太是糊塗了，江湖術士的話怎能信。想當年，溫皇后因為竇嬪的兒子得皇上歡欣，討厭竇嬪，連帶不喜當年東宮中的竇昭訓，也說她命中帶煞，若是位分太高會衝撞太子，所幸太子不信，還是護著心愛的女人，從東宮的竇昭訓，竇良娣，到後宮的竇貴妃，結果竇貴妃連生五子，還個個身強體健，反倒是溫太后親姪女溫德妃入宮二十幾年只生了一個女兒，還病弱得很。

眼前這叫做姜苒的孩子，真可憐。

嬈嬈從隨身荷包拿出十兩銀子，「去買幾套好看的衣服，首飾也要，釵子得用金子，給你一天辦置，後天便到府上。月初領上個月的月銀，月底休沐兩天，剩下的銀子買點好吃的給你姨娘吧。」

姜苒一喜，「謝謝嬈嬈，敢問嬈嬈貴姓？」

老嬈嬈見她懂事，點點頭，「老太婆姓黃。」

「謝謝黃嬈嬈，能給貴人當丫頭是小女子的福氣，也請嬈嬈提點一下貴人喜好，免得小女子無意間衝撞了貴人。」

黃嬈嬈見她命運多舛卻不卑不亢，也不矯情推辭，相詢時儀態落落大方，露出一絲笑意，這便說了起來。

主人家姓竇，行九，是竇貴妃的娘家子姪，原本是想出京遊山玩水，所以只帶了褚姓表弟跟幾個小廝，沒想到在玉佛寺跟祈瑞大師一見如故，便想在這邊住上幾個月好討教一番，既然要住上一陣子，自然還是得找個丫頭。

姜萐知道那位祈瑞大師，學問很好，據說一目十行，過目不忘，連梅花府的知府偶爾都會上佛寺去請教事情，這麼厲害的人為什麼出家，還有段故事。

據說年輕時的祈瑞大師是上過京城想赴考的，沒想到入京後嚴重水土不服，別說考試，連下床都沒辦法。

隔了三年後，提早上京，一個月的路花了三個月才走完，心想這樣總行了吧？結果還是不行，照樣吐，暈，飲食不思。

又隔了三年，他花了半年慢慢入京，結果並沒有改變。

哀莫大於心死，這便出家了。

由於他的學問實在好，於是每隔一天便在玉佛寺旁邊廣場教孩子唸書，不用錢，窮也沒關係，用筆沾了水寫在桌子上當練習，就這樣刻苦。三十年來居然也出了十幾個秀才，考上秀才自然有富戶樂於結親代為請西席，考舉子，即使沒考上，也因為識字能到鋪子做事，不用到碼頭當苦力，耕地要看老天爺賞飯，當帳房可不用害怕晴天下雨的，可以說有不少人的人生都因為玉佛寺，因為祈瑞大師而改變了。

要說竇九爺跟祈瑞大師一見如故那完全不意外，姜萐見過大師幾面，很可愛的老爺爺，十分慈祥。

竇九爺如果要住玉佛寺，那當然是有房間，不過住在佛寺就得守規矩，得早起，早睡，吃素，謹言，京中住習慣的爺，突然要改成和尚作息，當然沒辦法。

姜萐覺得還不錯，重學問，總比為了花魁留下來好。

詢問清楚了，再三跟黃嬈嬈道謝後，姜萐便告辭。

手握著十兩銀子，手上沉甸甸，心裡喜孜孜。

她去鎮上的成衣店買了三套新衣服，新鞋子，然後買了金釵——雖然已經是十年前的事情，但她記得很清楚，侯府的大丫頭，耳墜是金子，手上有玉鐲，打扮得都比尋常人家的小姐好。

大丫頭若是太樸素，主人家看了也不高興。

所以她又買了珍珠耳環。

剩下的銀子給蘭姐兒買了對純金小耳環，又剪了幾尺布，最後買了兩隻熟雞。

被竇家錄取是大大喜事，他們得慶祝一下。

另外一隻雞要送給趙大嬸，謝謝她。

羊氏見到女兒大包小包還拎著雞回來，便知道事情成了，「那貴人府上的人可好相處？妳有沒有受委屈？」

姜萐嘻嘻一笑，「女兒一說自己是安泰侯府的小姐，那嬈嬈馬上另眼相看，刀子口，豆腐心，人好得很。」

羊氏責怪，「妳怎好說出自己的出身，那不是白白讓人笑話嗎？」

他們到這鄉下地方後，便說是正妻不容才被掃地出門，其餘一個字都沒說。

堂堂一個大戶千金卻淪落到要刺繡賺錢，羊氏無論如何不想讓人知道，就當他們是普通人就好了。沒想到女兒應聘丫頭卻講出來了，難保那嬾嬾不會跟別人說，到時候從鎮上傳回這裡可就不好了。

自己被指指點點就算了，她不想蘭姐兒跟和哥兒被說，尤其是和哥兒，一個侯府的少爺到現在也沒上過學堂，認識的字都是母親跟姊姊教授，一件好衣服都沒穿過，不認得字畫，沒有看古董的能力，說來是很難堪的。

「女兒不說，怎讓那嬾嬾留下印象，那貴人只是比較挑，鎮上認得字的姑娘也不是沒有，去的路上女兒想得很清楚了，一定要被錄用才行，和哥兒不能一輩子跟我們住鄉下，我們得送他上京，得讓他進學堂。十歲也不大，加緊腳步還是可以跟得上，何況和哥兒聰明，將來自己考個功名，人生就大不相同了。」

羊氏自責，「都怪我不好，連累了你們姊弟三人。」

「哪能怪母親，要說就是祖母裝死，大伯勢利，父親沒用，蔡氏狠心，萬萬怪不得母親的，女兒的名字也有草頭呢，怎麼一點事都沒有。」

羊氏摸著女兒的頭髮，十分愛憐，「等攢夠了銀子，先辦妳的婚事，都十七歲了，萬萬不能再耽擱下去。」

姜苒一臉嫌棄，「女兒才不想嫁。」

羊氏著急，「妳不嫁，老了怎麼辦，誰照顧妳？」

「哎喔，娘啊，銀子可比兒子實在多了，女兒要兒子幹麼，銀子才會聽我的話，妳不看周大壯娶了媳婦後，整天頂撞他老娘，周嬾子都快被氣死了，還有那個崔大頭，跟個寡婦跑了，崔大嬾白白養了二十年兒子一點用也沒用，林阿山更絕，把老屋都押給賭場了，只為了翻本，現在一家住在破廟裡，一日三餐都成問題，要兒子做什麼，女兒好好刺繡，好好賺錢，將來靠銀子來養老。」

羊氏說不過她，又急了，「妳這丫頭怎麼好的不看，都看壞的。」

「又沒人跟我保證兒子一定孝順，我何必冒險。倒是銀子，一定聽我的話，女兒讓它在哪就在哪，等女兒存夠銀子就買幾畝地租給人家耕，賺租金，那日子過得可好了，到時候養兩隻狗，白天釣釣魚，逗逗狗，市集開了就去買點肉，晚上把桌子搬到院中，看著月亮啃雞腿，日子多舒坦啊。」姜苒開導羊氏。

不是不想成親，想的，但是怕，因為太怕了，寧願不要成親了。

除非天上掉下一個好對象，人品好，外貌過得去，能尊重妻子，如果有這樣的人出現，又願意娶她，她馬上嫁。但問題這樣的人在古代太難找了，所以她只能安慰自己，順便安慰羊氏。

姜蘭午睡起來，見到雞，眼睛都大了，「今天不是初一十五啊，怎麼吃肉了？」

姜苒摸著妹妹的頭，拉來自己身邊，取下姜蘭穿在耳垂上的茶葉細枝，從懷中拿出那對環狀的耳環，雖然小，卻是純金的，然後給妹妹戴上。

姜蘭一臉開心地跑去照銅鏡，然後又跑回來，「姊姊怎麼有這個？」

「姊姊應聘上貴人的丫頭啦，那嬾嬾給了一筆錢買幾件像樣的衣服，這是剩下的

銀子買的，以後不用羨慕春桃啦，妳也有。」

姜蘭臉色紅彤彤的，十分高興。

小村雖然不富裕，但女兒家誰沒個小金耳環，銀釵子，過年還是吃喜酒時打扮一下，姜蘭平常來往的鄰居小女孩們也都有一兩項比較昂貴的事物，偏偏姜家很窮，還真的都沒有，前幾年在廟會給人免費穿了耳洞，卻也只用茶葉細枝避免密合，這是姜蘭第一次擁有像樣的飾品。

「看夠了就取下來放好。」羊氏笑說：「下個月石大嬸要娶媳婦，到時候再戴上。」

「姊姊還剪了一些布，讓娘給妳做件新衣服，就是這塊，晚霞色的，喜不喜歡？」

姜蘭開心得不行，她已經兩三年沒穿過顏色這麼鮮豔的衣裳了。

羊氏看著女兒這樣喜悅，內心一酸，蘭姐兒沒過過好日子，這一點小東西就這樣高興，對，讓和哥兒回去，將來分了家，也能照顧苒兒跟蘭姐兒。

自己是不多奢求了，只要孩子好就行。

「怎麼這麼高興？」姜和一邊進來一邊說：「還好幾步遠就聽到妹妹的叫聲。」

姜蘭害羞起來，跑到哥哥面前，「姊姊買給我的。」

姜和看到妹妹耳上一對金燦燦的耳環，故意裝作不知道，「買了什麼？」

「買了這個啊。」

「沒看見。」

「你再看清楚些，有的。」姜蘭急了，一邊說一邊把耳朵湊到姜和眼前，好讓他看清楚。

羊氏笑了出來，「妳哥逗妳呢。和哥兒，別捉弄你妹妹，等一下要哭了。」

姜和笑，「早看到了，一對金耳環，很好看。」

姜蘭破涕為笑，「就是，娘剛剛讓我收起來，哥哥再晚點回來就看不到了。」

羊氏慈愛的看著兒女，「餓了吧，晚飯已經在爐子上煮了，你姊今天還買了雞，晚上有肉吃。」

姜和雖然才十歲，但窮人孩子早當家，今日是去鄰居的枇杷園幫忙採收枇杷，工錢二十文，包午飯一頓。

一天二十文的工錢是少了，不過十歲力氣不大，也沒什麼好說。

他拿出工錢，「娘，您收好。」

羊氏見兒子懂事，心裡更覺得愧疚，當時自己若是有勇氣跟老太太說或跟老爺說，姜家未必會把他們母女驅逐，相剋？住遠一點就是了，大不了他們住到姜家在鄉下的莊子，怎麼樣都比被趕出來好。

但後悔也於事無補，羊氏也常想，要是時間能倒流，要是知道蔡氏派來的人會把她的安家銀給偷走，無論如何會爭上一爭。

可笑的是直到自己醒來發現銀兩都不在了，才知道原來蔡氏不是迷信，她是要置自己於死地，一個女人帶著一個幼女又沒了銀子，不死也難活。

那時苒兒才六歲，和哥兒跟蘭姐兒還在自己肚子裡，除了苒兒貼身藏的一把銀珠子，什麼都沒了，那群狠心的人連房錢都沒付，羊氏後悔自己對他們太信任，連防都沒防，她這個蠢蛋，直到那個瞬間才清醒過來。

她的兒子是侯府少爺，她的女兒是侯府小姐，被趕出來的是她與苒兒，和哥兒跟蘭姐兒他們無論如何不該在鄉下過一輩子，他們應該榮華富貴，應該錦繡前程。一定是老天爺張眼給了機會，現在只希望苒兒能有那貴客的眼緣，等貴客回京願意讓姜和跟著走……

第二章 咱倆是姊妹

明天就要上竇府報到，今天當然不能浪費——姜苒想把正在做的鞋面繡好，有始有終。

沒想到才把繡子端到門口，遠遠又聽見趙春桃的聲音，「苒姊姊，羊大娘！」羊氏跟姜苒對看一眼，都忍不住笑，這趙春桃像小鞭炮似的一點小事就大聲響。趙春桃氣喘吁吁奔過來，「我們家的雞欄不知道什麼時候開了，雞全跑光，我爹娘說來請羊大娘跟苒姊姊去幫忙找。」

姜苒跟羊氏一聽，連忙放下繡子，交代姜蘭在家別亂跑，這便出門去找雞。趙家除了孩子當然全家出動，附近鄰里聽說趙家雞欄開了也都二話不說四散尋看，鄉下有種好習慣，一家出事，各家出手。

姜苒沒多久就在路邊找到一隻，抓著翅膀繼續找，沒多久又找到兩隻，手已經抓不住了才往回頭走。

趙婆子在雞欄邊，見狀一臉感謝，「苒兒，真謝謝妳。」

「趙婆婆，還剩多少？」

「已經找回一半了。」

「我走遠些找，綁雞的繩子給我幾條。」

趙婆子連忙遞上，姜苒拿起繩子便走。

雞雖然有翅膀，絕對不會找不到，只是要跟雞比靈巧而已，要不是她是籃球國手，大概也沒這等好身手跟雞鬥。

路上看到一隻，姜苒撲上去就揪住，綁好，提在手上。

還不到中午，又是生活了十年的地方，因此不用擔心走太遠會迷路。

不久，又抓到一隻。

姜苒沒帶水壺，實在渴了就朝小溪流邊走去，拎在手上的雞叫得很慘，姜苒也不管，放在旁邊，洗了臉又喝了水。

雞的慘叫還在繼續。

姜苒突然覺得不對，怎麼有比較遠的聲音？抬頭定睛一看，哈，又一隻！牠正繞著大樹邊繞邊跳，一直想往上撲騰。

笨雞，你的翅膀是裝飾用的，別想飛了，看姑娘怎麼拿下你。

那雞跳得很賣力，姜苒不由得奇怪，樹上有什麼吸引住牠？抬頭一看，忍不住錯愕——一個人。

一個青年站在樹枝上，穿得很好，長得很俊，此刻正一臉為難。

上去了然後下不來？

姜苒抬起頭，「你等等，我去找人搬梯子過來。」

那青年看到她，又高興又尷尬，「不，我自己能下去。」

「那你下來呀，都快中午了，你不吃飯嗎？」

這裡離玉佛寺不遠，有些香客會隨著溪流散步過來，也曾經聽過香客走得太遠，久久不歸，累得玉佛寺的和尚出來尋人。

那青年似乎有點難開口，過了一會才道：「妳把雞綁起來吧。」

姜苒想了一下，怕雞？

不想還好，一想簡直忍不住，噗哧笑了出來。

那青年微怒，「這有什麼好笑，我小時候被雞咬過，看到便覺得不愉快，不行嗎？」

姜苒笑著說：「行，你等等。」

憑著她在鄉下生活十年的手段，一下子就把雞制伏。

那青年卻指著不遠處，「那邊還有幾隻。」

如果只有一隻，他當然可以跑為上，但突然出現七八隻，他根本無路可去啊，於是想也不想就上了樹，沒想到那些畜生就是不走開。

姜苒手腳俐落，順著他手指的方向便收拾起來，一下綁了一串。

「好了，你下來吧。」

那青年放身一縱，輕巧落下。

姜苒這才看清他的臉。哇喔，遠看不錯，近看更佳！冷眉，冷眼，冷鼻子，冷下巴，冷冷的表情，如果不是看到他被雞逼得爬樹，她應該會覺得他很高冷，很難親近，但現在她只想笑而已。

不行，姜苒，他有心靈創傷，這不能怪他，不准笑。

她強忍下來，問：「你是玉佛山的香客嗎？」

青年點點頭。

「村子裡有人的雞欄不知道怎麼開了，你回去路上指不定還會遇到，我送你回去吧。」

青年皺皺眉，讓一個少女送回去成什麼樣子，可是萬一路上又遇到這種畜生，可沒人會再來幫他了啊。

姜苒見他表情便知道意思，小屁孩自尊高，沒關係，她是穿越姊姊，她讓他。把那串雞綁在樹上，拍拍手，「走吧，看你這身華貴肯定是貴客，中午不回去吃，和尚會著急的。」

那青年雖然彆扭，但也知道自己現在是承了好意，於是點點頭。

姜苒帶頭走，「你住鎮上，還是住佛寺？」

「鎮上。」

「那就對了，玉佛寺什麼都好，就是東西難吃得很。」

青年大有遇到知音之感，雖然說男子漢大丈夫不能重吃，可那味道實在難以下嚥，此刻聽她自然說起，居然覺得有點暢快，「玉佛寺吃食的確比較一般。」

「豈止一般，那是鍛鍊忍耐力啊！我妹妹小時候不聽話，我娘總說再不聽話就把她送到玉佛寺吃三頓，妹妹馬上就乖了，你看看，那有多難吃。」

青年嘴角微微上揚，民以食為天，吃本來就是最重要的，只是他的身分怎能把吃的掛嘴上，就連端上的飯菜他都得平均起筷，不能讓下人看出他喜歡吃什麼，不

喜歡什麼，包含雞肉，他也會忍著吃上一塊。

「你回鎮上時，一定要找去聞香樓吃他們的豆腐鍋。」

青年被她挑起好奇心，「豆腐鍋有什麼好吃？」

「鍋底鋪白菜，然後一層片皮豬肉，一層大蔥，一層豆腐，那個湯啊，可不是白水，是豬牛大骨熬兩天的。然後重點來了，豬是溫體豬，白菜大蔥是當日新鮮割下，豆腐是清晨做的，老實說，皇宮都吃不到這麼新鮮的好東西。」

聽起來不錯，他在心裡記下來了，這小小地方的客棧也對吃食這樣講究，好，找機會一定要去試一試。

姜苒突然想起，「還有，萬客樓的滷牛肉一定要去嚐一嚐，半筋半肉，端上桌的時候還有油光，魯汁中薑蔥蒜香，當然，重要的是肉香，用的是小肉牛，所以沒有騷味，味道可好了，滷個一天一夜，筋軟，入口即化，肉有勁，口齒生香。」牛肉，他最愛了，每次出牛肉他都恨不得吃完，牛肉汁拌飯簡直絕品，可是不行，這樣下人就會知道他的喜好，他一定要維持形象，不能有弱點，不能有愛好，他就是要高高在上，不能像普通人。

姜苒繼續說：「如果去市集，一定要去買糖人吃。我們這裡只有一個老伯在做糖人，用的可是蔗糖，你知道蔗糖怎麼做嗎？要先壓出甘蔗汁，純汁用小火燒滾，然後一直攪拌一直攪拌，攪拌的過程那蔗香可以傳一兩里，直到收了汁再曬，這才能拿去做糖人，濃縮的甘蔗還煮過曬過，甜而不膩，滿嘴生香。」

青年握緊拳頭，他一定要去吃。

他喜歡吃甜，這鄉下的糖人也這麼精細，他只有小時候吃過，後來長大知道自己身分不同，不好再吃那些小孩子家的東西，天知道他每次買給姪子姪女，自己都好吃一口，但是不行。

就這樣她說他聽，感覺路程也不遠，很快玉佛寺的大牌樓就在眼前了。

姜苒直送青年過了牌樓——如果雞跑到這地方，自然有大和尚會去抓。

青年有點不自在的道了謝，「多謝姑娘。」

「別客氣。」

「還……還請姑娘別對人說起。」

姜苒忍笑，小屁孩自尊心還挺高，於是寬慰他，「放心吧，誰沒幾項不喜歡的東西，我就怕猴子，覺得牠們在空中盪來盪去超可怕，這不丟臉，我不會到處說的。」

青年一拱手，表情鬆了一口氣。

姜苒擺擺手，沿著原路回去。

拖著那串雞回來，趙婆子看到，笑到眼睛都看不見，嘴裡一陣誇，「苒兒太能幹了，抓回了這麼多。」

「還有幾隻沒抓到？」

「加上苒兒妳抓回來的，剩下二十四隻。」趙婆子雖然沒讀過書，但說起財產卻十分精細。

「那好，我先回家吃午飯，下午再幫忙找。」

趙婆子千恩萬謝，姜苒笑說不用客氣，這才回到自己住處。

下午在鄰里的幫忙下又抓回十幾隻，剩下的趙家也知道是抓不回來了，晚上揀了一些雞蛋去各家道謝。

晚上姜家就吃饅頭夾蛋，姜苒心想，等拿了月銀就帶母親跟弟妹上館子吃一次，豆腐鍋，滷牛肉，看想吃哪一道都行——姜家雖貧，但一年也會上館子外吃一次，就是姜和姜蘭生日的時候。

姜苒沒怪過羊氏偏心，好歹自己還過了六年富貴歲月，弟弟妹妹一天好日子都沒過過，生日吃點好吃的也不算過分。

不知道那竇九爺會在這小地方待多久，雖然有點不像話，她還是希望竇九爺最好被祈瑞大師的學問迷得死去活來，待得越久越好，一個月二兩可不是開玩笑，她跟娘親辛苦刺繡一個月，兩人也賺不到一兩。

少爺又比小姐好。

姜苒以前待侯府，自是知道姊姊妹妹都麻煩得很，有時候打扮被比下去就打丫頭出氣，說是丫頭沒挑好首飾。哎喲，自己就那點東西要丫頭怎麼挑？只有金釵的抽斗難道要丫頭挑出個東珠來嗎？倒是少爺就好多了，還沒聽過哪個少爺因為衣服被比下去而打丫頭的。

而且會雲遊四方，代表心胸開闊，會想跟祈瑞大師討論學問，代表也有心向上，這樣的人不會難伺候。

相較於羊氏的忐忑不安，姜苒倒是放心得很。

船到橋頭自然直，安啦。

「這裡就是你的房間了。」黃嬈嬈帶著姜苒到後院的單房，「已經有兩個丫頭住了進來，床還空著兩張，你想睡哪張都行。」

姜苒心想，睡哪邊都一樣啊，於是隨便挑了一張，又把衣服放好。

竇九爺不愧是貴妃娘娘的姪子，雖然是臨時居所，依然弄得十分豪華，丫頭房都比姜家還要舒服許多。

她已經多久沒睡絲床了啊，還有那枕頭，裡面是真的棉花吧，丫頭都睡得起棉花枕——這竇家，有錢！

黃嬈嬈說著規矩，「四個丫頭，兩人兩人輪值，一組早起，一組晚睡。竇九爺晚上睡覺不用守房，可以各自回房間，雖然你是侯府的小姐，但我醜話先說在前面，我家九爺不是鄉下地方的丫頭可以高攀得起的。」

姜苒一笑，大大方方的回答，「嬈嬈放心，小女子有分寸。」

爬床容易，名分難。

有些人腦子比較不好，覺得我女兒都被你破了身子自然要給名分，若對象是普通人還可以告官，但這家主人是誰，是竇貴妃的娘家姪子啊！誰敢告竇貴妃的娘家人？就算是皇后的姪女吃了虧，鬧事之前恐怕都還要想一想，何況是鄉下地方——了不起收為通房，然後把人留在這邊不帶回京城，能拿人家怎麼辦。傻子才爬床。

想想又補充，「黃嬤嬤，小女子只想賺點銀子給妹妹當嫁妝，其他的沒想。」

黃嬤嬤見她態度光明磊落，忍不住點頭，真沒多想才能這樣大方。

不是她針對姜苒，只是昨天也有一個丫頭來報到，看起來老老實實的，聽說還是里正的女兒，沒想到晚上九爺沐浴時，她自己在外頭脫了衣裳跑進浴間說要比翼雙飛，九爺把那丫頭當場扔了出來。

黃嬤嬤覺得很丟人，當了三十年的管事嬤嬤還看走了眼，那麼乖巧的女孩子居然如此大膽，九爺雖然沒有責備她，她這老臉還是抬不起頭，所以早上把兩個新丫頭喜逢、夏居都叫來耳提面命了一次，姜苒在中午前到，也要交代一番。

喜逢跟夏居都漲紅著臉聽完，然後一聲不吭，只有姜苒直白回覆說自己不會那麼做。

黃嬤嬤只希望這三個丫頭好好服侍九爺，不要再讓她失望。

「這院的主人就是竇九爺，褚表少爺，目前是我在管事，另外還有幾個武師隨行，首領叫做孔松，那兩個新丫頭本名都不太好聽，我另外給她們起名喜逢跟夏居，妳的名字還行倒不用改太多，就叫苒兒吧。」

「是，謝黃嬤嬤。」

這時一個穿黃蘆色衣服的少女進來，姜苒一驚，這不是莊老闆的女兒，莊招弟嗎？莊老闆的鋪子專門賣針線花樣，雖然不是大富大貴，可也是一日三頓的安泰之家，家事雖然要自己動手但不愁吃穿，黃招弟是太女兒，姜苒跟羊氏去買繡線跟花樣時偶爾會看見，因此認得。

聽說莊老闆的續絃對前妻女兒不好，原來是真的，不然堂堂一個小康嫡女又不是缺衣少食，何必來這邊當丫頭。

黃嬤嬤道：「夏居，這是新來的丫頭，叫做苒兒。妳們認識認識，以後中午開始當職，到晚上九爺休息為止。」

黃嬤嬤說完這些便出去了，姜苒想著自己晚到，禮貌上還是先開口比較好，於是笑著走過去，「我叫姜苒，黃嬤嬤說我在這裡就叫苒兒。」

夏居有點侷促，「我，我認得妳，妳來過我們店裡買繡線。」

「妳記憶真好。」姜苒笑笑，「以後就請多多指教啦。」

夏居一笑，似乎有點怕生，但又有點高興的樣子。

姜苒繼續說：「妳昨天都做了些什麼，可以跟我說說嗎？好讓我心裡有個底。」

「九爺昨天下午回來說要沐浴，就幫忙準備了衣服鞋襪，晚上九爺跟褚表少爺吃飯的時候幫忙搨涼，收拾桌子。也不難，只是沒做習慣，手腳慢了些，九爺不是很高興，不過也沒罵人，褚少爺說我還行，賞了一個荷包，黃嬤嬤也沒太多責備，說過幾天就會順手了，我覺得自己應該可以待得下去。」

姜苒點點頭，她自己是當過大小姐，但沒當過少爺，原來少爺讓人伺候只有這點項目啊，那倒是還好。

伺候人不難，難的是彎腰，不過自己既然圖月銀，腰自然彎得下去。

還有，夏居長得滿美的也沒被調戲，可見竇九爺跟褚表少爺的人品不錯，血氣方剛的年紀還能尊重一個美貌婢女。

她有想過，萬一主人家豬哥怎麼辦，就是跑！就算二兩銀子月銀很迷人，也是得跑，可根據夏居所說，看來是不用跑了。

夏居道：「是不難學，只是沒做過難免手生。」

姜苒覺得自己運氣還不錯，夏居好相處——同事之間比起壞老闆，更讓人不舒服的是會挖坑的那種同事，好像不害人全身很難過一樣。

她以前讀大學時做報告要分組，因為是選修課，大家都不熟，於是抽籤分，他們組上就是有一個特別麻煩，大家分工也是抽籤，你做第一章，我做第二章，有人抽到總整理，那個害人精就抽到上臺報告這項。

那次期中成績很低，才六十整，全組都很錯愕，他們的報告明明做得很好啊，報告完整，各種圖表，各種數據都有，怎麼可能才六十，後來組長去跟老師問這件事情，原來那個害人精事後跟老師說同組很懶，報告都是她一個人辛苦做的，所以才會由她上臺講，因為組員對這份報告都不瞭解，要求老師不要給其他人太高分數。

組員們簡直要吐血身亡，他們查了多少資料，在群組裡反覆討論，嫌 PPT 的模版不夠用還花錢買了一組商業模版就是為了讓報告更漂亮，然後那個抽到上臺，從頭到尾在群組連個屁都沒放的人，居然跑去跟老師票了他們一把。

但是要改成績對老師來說很麻煩，老師只同意把平時成績給高一點，期末給高一點，如此補回期中的低分，後來他們集體到教務處抗議，成績才修改過來。

黑他們對害人精沒有好處，但害人精就是想這麼做。有些人天性惡劣，不害人全身會長蟲似的不安。

姜苒自己雖然是穿越人士，有成年人的心智成熟度，但還是會擔心同事好不好相處，見夏居這樣有點老實又害羞的，心裡默默感恩了一下，老天爺對她還不算太壞。

姜苒到屏風後面換上了新買的好衣服，又把木釵取下，換上金釵，耳環也是一對小珍珠，然後抵了胭脂，看著鏡中的自己，還是有點滿意的，然後感觸了一下，竇家真有錢，丫頭房中的銅鏡居然也用到這麼大面的，不是手掌大小的立鏡，而是一個大大的鏡臺，可以照半身的那種，銅面黃澄淨亮，照得清清楚楚。

她覺得竇九爺是好「眼色」的，就是他喜歡看漂亮的人，漂亮的東西，所以黃嬾嬾會要她們打扮，但是他很規矩，並不會手來腳來。

喜歡看沒關係，不亂來就好。

梳妝完畢，姜苒覺得自己真的精神很多，果然人要衣裝，這麼一打扮就從村姑變成小美人。嘖，說自己是美人真有點害羞，不過真的不差啊，她承襲母親羊氏的容貌，羊氏若是不美，蔡菊芳怎麼會把她當成眼中釘，千方百計要弄出府。

「苒兒，妳這一身竹綠色配上杏黃腰帶真好看。」

「又要精神，又不能誇張，綠色最好，不過夏居妳皮膚白，穿黃蘆色真好看。」

夏居害羞，「我把黃嬾嬾給的買衣服銀子都存起來了，這是在家的舊衣服，不過也很新，去年夏天才做的，只穿了幾次，漿過後跟新的一樣。」

兩人正說著話，一個穿著妃紅的少女進來，眼睛紅紅的，一進門就撲在床鋪上哭。

夏居一臉擔心的過去，「喜逢，妳怎麼了？」

叫喜逢的少女整個臉埋在枕頭，嗚咽道：「我不想講，嗚嗚。」

姜苒想，戲精，不想人家問不會去沒人的地方哭？

會進到丫頭房的就是丫頭吧，一個丫頭穿著妃紅色？腦子進水嗎？這宅子就算是竇九爺暫住的，沒有女主人，但一個丫頭也不能這樣張揚。

夏居被一凶，果然沒問了。

姜苒想，這跟戲精預想的不同，戲精一定會自己講的。

果不其然，才一下子喜逢就從床上爬起，一臉委屈的說：「夏居，妳一定要幫我這個忙，不然我可沒辦法了。」

「妳說說，我盡力。」

「不是盡力，妳一定要。」

姜苒在一旁，忍不住內心哇了一下，這不是戲精了，這是無理人，顧名思義，就是不講道理。

無理人的特點之一——全世界都欠我。

特點之二——你必須幫我。

特點三——我最無辜，所以我做什麼事情都應該被原諒。

就見喜逢一邊落淚一邊說：「我早上當值，見書房有幾卷畫像，想著畫像捲著會受潮就拿去曬曬太陽，沒想到那畫像經不起曬，我剛才去收，好幾幅都裂了，我心裡緊張，只想著拖延便把畫像放回房裡去，但這只能擋一時，擋不了一世，竇九爺遲早會發現，等他發現，我一定會被趕出去的。」

夏居安慰她，「那我要怎麼幫妳？我不會修畫啊……啊，我想起來了，老街有一間字畫店，我們請人去問問能不能修畫。」

喜逢馬上止住哭泣，「妳不用修畫，妳去跟黃嬤嬤說，那畫是妳拿出去曬太陽的，是妳的錯，這樣就可以了。」

姜苒傻眼，這是把別人當傻子嗎？自己有錯要別人擔，那自己的月銀怎麼不拿出來給人花？

夏居為難，「那，那我會被罵的……」

「不會的，褚表少爺不是還賞了妳荷包嗎？妳做得好，犯一次錯不會怎麼樣，哪，這樣吧，如果黃嬤嬤要趕妳出去，我再幫妳求情？妳就去認了錯，一定沒問題的。」

姜苒想，這什麼跟什麼，喜逢好不要臉，這種話都說得出口。

夏居搖頭，「不行的，我好不容易才進來當丫頭，萬一被趕出去，我要被舅舅罵的。」

喜逢又哭了起來，「妳不肯幫我，妳怎麼能這樣，我們這麼多年好姊妹，現在有事情求妳卻不肯幫手，妳真自私，莊招弟，妳自私。」

夏居不善言詞，聞言氣紅了臉，卻不知道怎麼替自己辯解。

姜苒看不下去，「是，人家都自私，妳最無辜了，把事情推到別人身上，妳最無辜，妳好棒棒。」

喜逢一怔，她跟莊招弟自小認識，吃定了她這軟性子，原想逼得她去認錯就好，

自己還是有機會攀上富貴，沒想到中途殺出一人替莊招弟說話，於是生氣了，「我跟她在說話，關妳什麼事情？多嘴。」

「多嘴又不害人，不像有的人啊，自作聰明惹了禍事還想賴在別人身上，妳說說，怎麼會有人臉皮這麼厚，比豬皮還厚。」

喜逢自認貌美，見到有人居然把她跟豬皮比，氣炸了，「妳胡說八道些什麼？豬，豬皮！豬皮怎麼跟我比？」

姜苒卻是不理她，轉頭對夏居說：「跟自私的人當朋友，就算妳賠上性命，她也會覺得那是妳應該做的，不要這麼傻，也不要因為她說妳自私，妳就傻傻的去認，自私的是她不是妳，一個要妳幫忙頂罪的人，妳覺得她是把妳當真朋友，還是把妳當真傻子？」

喜逢大怒，「我要去跟黃嬪嬪說，我親眼看著妳把畫拿出來曬，黃嬪嬪會相信我的！莊招弟，妳別怪我，是妳逼我的！」

姜苒一臉同情，「是是是，快點去，黃嬪嬪一定會信妳，快去，快去。」

黃嬪嬪會信她才有鬼，那種內宅嬪嬪都幾歲的人了，怎麼可能會被這種小手段騙去，一個穿妃紅色的囂張丫頭，一個穿黃櫨色的普通丫頭，要相信誰是老實的，正常人都知道該怎麼選。

喜逢果真下床穿了鞋，飛也似的跑去了。

夏居生氣，又有點不安，「黃嬪嬪會不會真信了她？」

「不會，她傻，黃嬪嬪又不傻，別說今天出了這件事情，就算沒有，一個會穿妃紅色衣服的丫頭也不能留。」

「紅色不好嗎？」

「丫頭有丫頭的本分，把自己打扮得整整齊齊就是本分，但要是裝飾得太過豔麗，人品不端的主人會怎麼想？不過我看黃嬪嬪嚴厲，寶家應該不是那樣的門戶。」

姜苒頓了頓，知道自己是多話了，但看到一個小姑娘性子軟成這樣也有幾分不忍，「妳啊，不要怕別人不喜歡自己，妳在意的人喜歡妳就夠了，天下不可能人人喜歡妳，要討得每個人歡心太累了。遇上喜逢那種人，就算妳把心掏出來都沒用，多替自己想一點，這樣才能活得自在些。」

黃嬪嬪並沒有讓姜苒失望，果然識破喜逢的謊言，喜逢晚上就被打包丟回家了，然後黃嬪嬪又給她們兩人耳提面命一番，老實！老實！

黃嬪嬪非常生氣，「真是找死，九爺書房的畫也敢動，妳們兩個給我聽清楚，該做的要靈巧，沒吩咐的不要多事，九爺的畫在京中那可是千金難求，被一個死丫頭給弄壞了，那損失該找誰賠？我這管家嬪嬪的老臉都快讓妳們這些小丫頭給丟光了！」

姜苒知道黃嬪嬪一肚子氣沒地方撒，於是陪笑說：「嬪嬪您放心，苒兒跟夏居都是奔著銀子來的，一定老老實實，不會再讓嬪嬪丟人了。」

「我也知道這不關妳兩的事情，不過還是老話一句，別讓嬪嬪失望，寶家有的是錢，服侍得好，不會虧待妳們的。」

「是，嬪嬪寬心回房吧，我去廚房要一點寧神湯來煮給嬪嬪喝，晚上就好睡了。」

黃嬈嬈嘆口氣，「算妳還受教。」

姜苒哄著老人家，「嬈嬈別氣了，我們都會乖乖的。」

黃嬈嬈又唸了幾句，這才離開丫頭罩房。

夏居長吁一口氣，「苒兒，妳膽子真大，我看到黃嬈嬈的臉總是緊張得說不出話來，妳還能勸得她老人家不生氣。」

「黃嬈嬈也是為了我們好，她老人家刀子口，豆腐心，其實不凶，妳不用怕。」

「那個寧神湯是什麼？」

是京城才有的東西，而且是官戶才能用的，貴人出遊一定會帶上一些，心情煩悶睡不好，喝一碗就好了。

姜苒笑笑簡單解釋，這好東西可是太醫院放出來的單方，民間沒有。

她在侯府聽過，自己倒是沒喝過，不過老太太很常喝，總是在早上時說起，聽多了便有了印象。

說完便去廚房領了藥，在小爐子上燉了半個時辰才給黃嬈嬈送去。

晚上竇九爺跟褚表少爺有飯局，不會回來吃，姜苒樂得輕鬆，跟夏居把晚飯端到外頭，聽著鳥叫蟬鳴，吹著夏日晚風，吃起來別有一番滋味。

晚上兩人躺在床上，姜苒快要入睡時，突然聽得夏居一聲嘆息——

「苒兒，妳真好，我們才認識一天，妳就替我說了好多話。」

夏居只是不善言詞，又不傻，姜苒跟黃嬈嬈討好時，說的都是「我們會乖」，不是「我會乖」，好話都帶上自己了，下午也是，要不是姜苒幫忙，她一定又被喜逢吃得死死的，去跟黃嬈嬈認了錯。

姜苒翻了個身，「我們都是丫頭，應該彼此幫忙的，妳幫幫我，我幫幫妳。」

不像喜逢，妳幫幫我，我害害妳。

一會，姜苒又快睡著時，夏居又道——

「我爹以前很疼我，可是自從母親過世，娶了新母親後，個性大變，我之所以會來當丫頭是因為弟弟聽到母親想把我嫁給白老員外當續絃，貪圖那五百兩的聘金。」

姜苒大驚，「那個白老員外……不是五十幾了？」

果然，有了後娘，就會有後爹，這句話一點都沒錯。為了五百兩，從小養大的親閨女也能賣。

夏居低聲說：「我舅舅在府衙做事，隨著知府大人接待過竇九爺，見到他帶來的幾個侍衛都年輕有為，而且大多未婚配，若我能有那個緣分……只要竇九爺開口，我爹跟後娘絕對不敢說第二句話，到時候我隨夫婿回京，就當做自己沒了娘家，好好經營夫妻生活，養兒育女就好。舅舅說，這樣我娘知道也會替我高興。我……我這樣臉皮會不會太厚？」

「才不會呢，能當上竇九爺的隨身侍從，人品不會太差，總比賣給白老頭好！夏居，妳加油點，能當侍從，必定從小習武沒見過什麼女性，更少接觸女色，只要妳主動一點點，機率就很大，事關妳一輩子，膽子要放開。」

夏居害羞一笑，「不知道怎麼著，每次聽妳說話我都覺得好舒服，好像說進我心

裡一樣，不過這樣可對不起黃嬾嬾了。」

「哪裡，我們是保證不對竇九爺起心，可沒保證不對侍從起心啊，這不算欺騙。總之，妳好好努力，將來見到妳親娘，至少也能跟她說沒辜負她把妳生下來，妳好好的過了這一輩子。」

夏居眼眶頓時紅了，「是，我娘不能白生我……我得過得幸福才對得起她……再兒，妳真好。」

姜苒拉住她的手，「我們是自己人，要互相幫忙。」

夏居用力點頭，「嗯，自己人。」

第三章 九爺的真實身分

像樣的丫頭太難找了，識字的姑娘難免自覺高人一等，不該一輩子待在這小地方，尤其竇貴妃的娘家姪子是塊上好的肥肉，誰不想咬一口？所以就會出現很多失控的行為，例如里正的女兒想要比翼雙飛，例如喜逢自作主張闖了畫，聽說還有人明明不識字仍然過來了，只因為覺得自己長得美。

姜苒跟夏居十分自覺，在丫頭找齊之前自行分成兩班，夏居伺候早上到下午，姜苒是下午到竇九爺安睡。

姜苒雖然是伺候下午，但也是早早睜眼。人人都看著呢，哪能這麼白日睡到太陽曬屁股，於是雖然覺得絲被觸感舒服，還是狠心爬了起來。

竇家挺大方，不苛扣丫頭，她只是試試看丫頭能不能領茶，廚娘就給了，還是不錯的春茶，中午吃完飯，喝一杯濃茶正好解解困。

看看時間差不多，就出發到主屋去。

因為是舊宅翻新，當然只是一般格局，一進三間大屋，後院再過去是丫頭罩房，姜苒只要穿過抄手遊廊便到大屋。

天氣進入初夏，格扇跟梅花窗都大大開著通風，姜苒深吸一口氣，要見主子啦。輕手輕腳入屋，只見左側有兩個多寶格放置一些古玩奇珍，後頭一張大大的紫檀桌，案頭上的人正在作畫，旁邊夏居靜靜的幫忙搨扇子，屋子裡除了窗外的風吹鳥啼，一點其他聲音都沒有。

姜苒過去接過扇子，跟夏居交換了眼神，夏居便悄悄退出。

姜苒繼續搨，沒出一點聲音，但忍不住打量。這就是竇九爺了，頭上玉冠，不錯不錯，戴金冠很俗，銀冠很醜，玉冠則會顯得文雅，寶藍色的長袍雖然稍顯成熟，可是腰上繫的月白色荷包卻又顯得少年氣，拿著畫筆的手，手指修長，骨節分明，看得出有在練武。

真是長進的人，如果竇貴妃是她的親姑姑，那她肯定就當個懶人過一輩子，什麼都不用學，貴妃是姑姑，太子是表哥，完全有條件把懶散進行到底了，這竇九爺居然又練武又做學問，現在還畫畫。

看看，呦，畫的是個姑娘。

明眸皓齒，氣質溫婉。姜苒在心中鼓掌，畫得可真好，愛嬌的神情躍然紙上，好像下一刻就會笑出來一樣。

是未來的竇九少夫人吧，才能這麼明目張膽的畫著對方的樣子。

竇九爺腰上的月白色荷包一定也是紙上美人親手所做，姑娘要有那心思，才配得上他的想念。

姜苒忍不住又看一眼，真美，好像從詩畫中走出來的一樣，難怪竇九爺到了南方，還念念不忘畫畫解相思。

終於，竇九爺收了筆，卻沒蓋印，只道：「等乾了後收起來。」

聲音有點耳熟，但姜苒沒多想，「是。」

竇九爺放下筆，一起身兩人面對面，四目相對，姜苒睜大眼睛——那個怕雞的人？居然是竇九爺，歐買尬！

兩世為人，她自認比一般人鎮定，但現在真的吃了一驚，內心飛快的運轉起來，他會不會見笑轉生氣，然後趕她走？千萬不要，她可是盼著這活計帶來的好處，姜和的前程，姜蘭的嫁妝都要看她了，不能在第一天就陣亡。

桌子邊的竇萬里內心一陣懊惱，怎麼是這丫頭？自己那麼失態的時候被看去了，不知道她會怎麼想……不，她會不會跟人說？要是讓人知道他怕雞，要是這件事情傳入京城，真不知道會被笑成什麼樣子，丟臉不說，還會威嚴盡失……

姜苒反應很快，立刻低下頭，「九爺要洗手嗎？」

裝作不認識就好。

知道一個人的弱點不是什麼好事，因為對方肯定想除之而後快，竇宅的丫頭有二兩銀子，她絕對不要走。

對，我不認識你，我第一次看到你……昨天的事？今天我整天在家，什麼事情都沒有。

竇萬里也懂了，這丫頭在裝。

不得不說，他鬆了一口氣。剛剛他腦海閃過這丫頭想跟他敘舊的畫面，光想像頭就很疼，現在她能裝沒事那是最好。「我餓了，讓廚房開點心出來。」

「是，奴婢馬上去。」

姜苒小碎步退下，奔向廚房。

廚娘一聽是竇九爺要點心，馬上施展手腳，很快弄了兩道，鹹的是四喜餃子，甜的是軟炸元宵。

姜苒端著食盒，快速往回衝。

竇萬里不愧大戶少爺，吃相十分優雅，吃了兩個四喜餃子，兩個軟炸元宵，看不出來喜歡甜還是喜歡鹹。

姜苒又伺候著替他用布巾擦手——其實黃嬪嬪來不及教，也沒時間訓練，但她在大家戶待過，丫頭怎麼伺候自己是有印象的，照樣伺候他就好了。

竇萬里用乾淨的布巾擦過手，姜苒又把剩下的東西端回廚房。

那廚娘說：「點心還有剩，等下了值，自己過來廚房拿。」

姜苒一喜，「多謝大娘。」

四喜餃子也就算了，那個軟炸元宵，她想吃。

再次回到書房，竇萬里已經看起書來。

姜苒照樣拿扇子輕輕搨著，心想，她應該沒事了。

忍不住給自己按個讚，姜苒，裝得好，裝得妙，裝得呱呱叫，這竇九爺人也挺上道，跟她一起裝，姜苒忍不住對未來又更有把握，自己一定能伺候到他回京。一個月二兩銀子，姜苒彷彿已經看到自己拿出十兩銀子跟母親羊氏說「這您存著，將來給蘭姐兒辦置嫁妝」云云。

搨涼可比繡花輕鬆多了，繡花那真的是……只有一聲嘆息可以形容。

不過當時身上沒銀子，也沒其他本事，不繡花又能怎麼辦？姜苒有時候會慶幸，在安泰侯府時老太太對女孩們的女工很嚴格，她底子打得好，後來才學得快，不然真不知道要怎麼存活下去。

初夏午後，夏風吹拂入窗，只有樹葉沙沙輕響，還有竇萬里翻閱書籍的聲音，安寧，舒適，姜苒想著未來，一切很美好……突然間，很突兀的一聲「呱——」打破了靜謐的氛圍。

而且還不只是一聲，後面又繼續「呱——」，呱得很綿遠，很悠長。

竇萬里放下書看了姜苒一眼，姜苒只想找個地洞鑽下去。她的上司在看書，十分風雅，她卻在這種時候肚子餓，太丟臉了。

姜苒憋得滿臉通紅，竇萬里先是錯愕，然後忍不住莞爾，這丫頭肚子叫起來怎麼這樣大聲，活像一隻青蛙。

初見是個抓雞的野姑娘，沒想到卻識字，正覺得她還可以的時候，肚子卻叫了起來——挺矛盾的，可是他居然覺得挺有趣。

他知道，這丫頭不怕他。

不像京城那些婢女，不是戰戰兢兢怕他生氣，就是獻媚討好想飛上枝頭。

很久以前，有個婢女也在他看書的時候叫了肚子，那婢女嚇得當場跪下，拚命磕頭，直說自己不是故意的。

竇萬里見眼前丫頭通紅著臉，一臉萬念俱灰，只覺得好笑，也忍不住笑出來，這丫頭怎麼這麼好玩？

而一旁，姜苒先是尷尬，後來也忍不住笑。老天鵝啊，怎麼會讓她在這麼重要的場合肚子叫，難不成是嫌她的考驗還不夠多嗎？

竇萬里闔起書，對這丫頭起了興趣，「妳叫什麼名字？」

「姜苒。情重姜肱的姜，星霜荏苒的苒。」

竇萬里點點頭，會用成語，那不會只讀過《女誡》跟佛經，四書五經應該也是有涉獵的，「家裡有些什麼人？」

「母親，還有一弟一妹，是龍鳳胎。」

竇萬里想起來了，黃嬈嬈跟他說過，有個丫頭是京城大戶的小姐，姨娘被宅門鬥出府，那個小姐也隨著自己姨娘被放逐，理由也很可笑，姨娘姓羊，續絃叫做蔡菊芳，因為羊會吃草，所以羊姨娘不能留在府中。

羊，一說是上古黃帝裔之後，一說是周朝官職羊人後裔，不管是哪一個，說來是貴姓，沒想到會是這個下場。

就算不在京中，那也是侯府的小姐，淪落到來給人當丫頭，可見金銀很窘迫。竇萬里覺得很不敢相信，侯，食邑千戶，莊子鋪子更不在少數，居然連自己家的女

兒都不照顧。

「安泰侯府竟沒管你們母子生活？」

「沒有。」

「肯定恨了吧？」

「當然，不過知道嫡母把我們母女弄走後，自己也過得不好，我就安心了。」竇萬里一怔，繼而大爆笑——這麼老實可以嗎？他覺得可以。比起說「小女子不恨，只希望父親母親身子安好」這樣的回答更得他的心意，羊氏不簡單啊，一個被放逐的女子，把女兒養得這麼大心大性。

庶子庶女因為母親身分，很多都像小白兔，整天害怕擔心說錯話，嫡母永遠是對的，錯的是自己。憑什麼？他偏偏要說，主母就是有錯的時候。

想是這樣想，但不知道怎麼的，就是想逗她，「身為子女，不能這樣說自己母親。」講到嫡母蔡氏，姜苒一肚子氣，原本還能裝乖，但這下忍不住了，「正妻也不過佔了個好出身，憑什麼欺負姨娘，有能耐就讓自己男人別收這麼多，治得住丈夫，那叫本事；整姨娘，那叫小心眼。真正的妻子是能讓丈夫尊敬，讓姨娘敬畏，而不是在丈夫面前裝乖，然後把姨娘治得死去活來。」

竇萬里一怔，忽而覺得好痛快！

他想到自己——他也是庶子，母親雖然是貴妾，但還是矮嫡母一截，嫡母這輩子拿著正妻這個身分，趾高氣揚。

小時候他真的不懂，明明是母親先進門卻得對嫡母卑躬屈膝，母親什麼都好，就是輸在娘家不夠強大，所以只能為妾，不足為妻。

他記得小時候，母親身分還是普通姨娘時，嫡母總是會在午後把母親叫過去，說人不舒服，那幾個醫娘下手太輕，按了也不舒爽，還是妹妹手藝好，能不能幫姊姊鬆鬆肩膀，母親一按就是一個時辰，按得滿頭大汗，兩手發抖，直到再也使不出一分力氣，嫡母才放過母親。

而這種戲碼，一個月總有好幾次。

只能說惡人自有天收，嫡母如此欺負母親，自己卻生不出兒子，後來抱個小妾的兒子過去養偏偏很不受教，還會在課堂上跟先生頂嘴，如此人品，不要惹事讓家人收拾已經萬幸，根本不能期待他會孝順，父親也沒把家傳給那個過繼的「嫡子」。東瑞國講究禮儀，就算竇萬里在心中替母親不平，但也不能說出口，不然不只是他的問題，還是母親教子不善，沒想到在離京城這麼遠的地方，會有個丫頭說出了所有庶子庶女沒敢說出的話。

竇萬里原本只是覺得她很有趣，現在發現她不只有趣，她還有思想——祈瑞大師跟他說，思想是內在的東西，肉眼看不見，只能用心體會。

人跟人之間的緣分，看的不是皮相，而是思想。

祈瑞大師還說，他姻緣不順，是他以為的正緣，其實是偏緣，門戶不是一輩子，外表更不是，要能跟一個人想到一處，說到一塊，這種緣分才可能延續下去。昨天他被雞追上樹，她送他回玉佛寺，祈瑞大師一看他就說，命中桃花已開，正緣已來，原本還覺得祈瑞大師開玩笑，現在想來，那個正緣莫不是姜苒？

自己是庶子，她是庶女，這可以。

她能理解後宅問題出在哪，將來的問題就不會大。

她母親是姨娘，過門後自然不會看不起他母親的姨娘身分，會好好孝順母親。母親生他養他十分辛苦，將來的妻子一定要能承歡膝下才可以。

竇萬里認真思考起來，眼前的丫頭跟自己配不配。

姜苒還在替自己母親打抱不平，完全不知道眼前的古代人已經想很多了，也不能怪她，畢竟不是土生土長古代人，她常常會忘記在這個世界，男女只要說過幾句話就能決定終身，而竇萬里身分尊貴，向來只有他說不，別人沒有拒絕的餘地，原因也很簡單，因為從小到大沒有人可以拒絕他，就算想拒絕也不敢，他有絕對的權勢能讓所有人點頭。

撇除這個，他對自己的外貌也有自信，瞧這幾天丫頭們都一個兩個撲上來了，就是因為少爺長得好，丫頭們扛不住啊。

姜苒的身分要當正妻有點低，可是他若喜歡，也沒人會說不。不過這事不急，反正他還要在這小地方多住幾個月，祈瑞大師的學問驚人，他想好好討教一番，就趁著這段時間好好估量，看看姜苒是不是祈瑞大師替他算的那個有緣人。

姜苒在竇府住下來了。

九爺竇萬里不難伺候，而且他幾乎天天去玉佛寺，需要丫頭的時間根本不多。

黃嬈嬈這些日子還在找新丫頭，不過都不行，聽說那個喜逢後來又回來求了一次，還帶著一個衙役來，說是自己遠房堂叔，可以替她作保她從小到大都很乖，那日是鬼迷心竅，想讓黃嬈嬈再給個機會。

那個衙役也很好笑，大概在鄉里橫慣了，也不看看竇家是什麼人，竇貴妃的娘家人少說也是三品起跳，一個三品官家少爺要給他一個地方衙役什麼面子？那喜逢跟衙役還在跟黃嬈嬈糾纏不休，武師頭頭孔松旋即過去，一手一個拎起往外扔，然後關上角門。

姜苒聽廚娘轉述，笑得東倒西歪。

喜逢的人品太差了，如果黃嬈嬈點頭，她跟夏居都會很頭大。

早上沒什麼事情，姜苒都會繡繡花，等休沐就可以拿回家讓娘拿去賣了。

也不是她懶，不去幹其他活，而是竇家宅子雖然不大，但規矩多，各有分工，如果她去打掃，是搶了粗使婆子的工作；如果她去整花，是搶了園丁的工作；如果她去廚房弄點心，是搶了廚娘的工作；如果她給主人家做衣服，是搶了繡娘的工作。

於是她問黃嬈嬈，那早上要做什麼？

黃嬈嬈讓她自己找事情做，打發時間。

她又試探問，那她繡繡花行不行？

黃嬈嬈說行啊，自己去跟繡娘拿布拿樣子吧。

所以就變成這樣了，姜苒跟夏居一起起床吃早飯，然後夏居去伺候，她繡花，自

己吃中飯，等下午去跟夏居換班。

就這樣過了半個多月，有一天，夏居才剛剛去前頭大屋，很快又回來，「苒兒，九爺讓妳過去。」

姜苒也沒多問，立刻放下繃子，拍拍裙子把線頭拍落，便快步移動過去。

穿過綠意盎然的後院，姜苒進入大屋，見人行禮，「奴婢見過九爺。」

「我要去玉佛寺，妳跟我一道。」

「是。」姜苒也很久沒去玉佛寺了，覺得有點開心。

黃嬾嬾很快張羅完畢，姜苒跟著竇萬里坐馬車，孔松帶著幾個武師騎馬隨行。

馬車很大，鋪著錦繡墊子，不怎麼感覺得到震動，車上有小梨木做的櫃子，裡面有各色點心。姜苒已經知道竇萬里的飲食習慣，於是鹹甜各取四種放入白瓷碟子，果然，他又是每種各揀一個吃，看不出喜好。

車上有壺有杯，搖搖晃晃中，姜苒奉上新茶。

然後竇萬里閉目養神，姜苒也靠著迎枕休息。

很久沒搭乘這麼豪華的雙頭馬車了，不禁有點懷念……對啦，她就是喜歡好日子啊，嫡母胡氏人不錯，可惜身體不好，胡氏過世時她也難過了許久，結果不到一百天，她爹就娶了續絃蔡菊芳，後來她就隨著母親羊氏出了侯府。

如果胡氏還在，她現在應該還在侯府吧……不對，十七歲應該已經出嫁了，想到這裡突覺有點驚悚，還是鄉下好，至少不用「被出嫁」。

雖然姜苒沒嫁妝，不過能裝乖，還是有人不介意嫁妝問題，上門問羊氏意思，但姜苒真的不想，當高門媳婦都很苦了，何況農家媳婦，天沒亮就要起來幹活，煮飯，洗衣，農活，給丈夫送午飯，繼續農活，煮飯，收拾。

這樣的生活想想就暈，而且有了小孩也不得休息，鄰家趙春桃的姊姊趙春枝出嫁懷孕，夫家一樣要她下田，她婆婆說了「我懷孕時照樣翻地，妳別給我裝」，結果趙春支流產，那婆家還上趙家鬧了一頓，說趙家明知道女兒身體不好還許婚，想害人，要求趙家退回一半的聘金。

看看，鄉下多的是這種人，因為自己年輕吃過苦，所以有了媳婦就往死裡折騰，媳婦越慘她越高興。

姜苒不能想像自己過趙春枝那樣的生活，也不願意，她如果懷孕了就要當大爺，讓她挺著肚子下田？別想。

被侯府放逐唯一的好處是不用結婚，因為蔡氏不會千里迢迢來幫她婚配，她也不會回京求蔡氏，所以能自由自在當自由人。

在京城被婚配，那最多心靈吃苦。

在鄉下被婚配，那是心靈與身體的雙重吃苦。

完全不婚配，就什麼問題都沒啦。

母親每次都說很愧疚，她都笑著說沒關係，她真的不介意，雖然她也想有人陪伴，一起生娃，養兒育女，那些想想都很開心，可是又很怕嫁不好，無法脫身，結果毀了自己一輩子……

這時，馬車停了下來，姜苒睜眼。

隨行的武師連忙放了梯子讓她下馬車，姜苒下來後心想，要不要扶竇九爺下來？扶他好像看不起他，但不扶他又有點怪怪的。

正在想，就見竇萬里縱身一躍，輕巧落下。

姜苒在心裡哇了一聲，好功夫。

竇萬里對玉佛寺熟門熟路，小和尚也都認識他，他往禁止閒雜人進入的後山走，並沒人伸手攔住，姜苒卻猶豫起來。

跟上去？但禁院只開放給竇九爺這貴人，可沒開放給她啊！

不跟上去？又顯得很失禮，但這種問題又不能問，是要她怎麼判斷？

正侷促著，竇萬里喊了一聲，「跟著。」

姜苒一喜，「是！」

姜苒在這邊住了十年，一年來玉佛寺三五次，從沒到過後山。後園少了香客說話的聲音，寧靜不少。

檀香在空氣中隱隱散開，混著青草清香，山風吹拂，沁心舒暢。

後山沒有花，唯有兩側參天大樹，太陽已經有點大，但站在此處卻是一片陰涼，順著石梯一步步往下，先是聽見水聲，然後看到瀑布，一個轉彎就見瀑布下有個水塘，水塘邊上是水榭，一個老和尚正在那邊跟自己下棋。

竇萬里走過去，行了一個禮，「大師安好。」

祈瑞大師抬頭微笑，「坐。」

然後又看了姜苒一眼，還是一派慈祥。

姜苒覺得有點受寵若驚。

據聞祈瑞大師當年無緣考場，心灰意冷之下開始修佛，此後修為一日千里，能知佛意，甚至聽見灰塵落地的聲音。

姜苒來過玉佛寺很多次，總看到祈瑞大師在大殿旁免費教授窮人家的孩子讀書，這些孩子讀了書，將來就可脫離貧困，因此從來沒香客去打擾大師。姜苒也打從心裡尊敬這樣的人，讀書識字能讓窮人家的孩子有資本去改變命運，祈瑞大師年復一年免費教字真的很了不起，這才是真正的佛心，佛事。

要說她穿越到這邊有什麼偶像，那就是祈瑞大師了。

現在被偶像微笑以對，姜苒只覺得要高興得上了天。

竇萬里從懷中拿出書卷，「昨日深思一晚終於想出答案，不是重農輕商，而該是重農保商。」

祈瑞大師點點頭，表情寫著「孺子可教」。

竇萬里繼續說：「我東瑞國以河道立國，因為有東西河道數條，南北河道數條，北方得以吃到新鮮蔬果，南方可以得到珍貴藥材跟木材，這些不只是農民辛苦的結晶，也包含商人的努力。商人，不只是商，底下還有一群勞力，每個勞力背後都是一個家庭，若是重農輕商，壓抑商業，那相對的也會壓抑到苦力，在河道工作的人，船務，碼頭工人等都會被影響。朝廷應該鼓勵商業，鼓勵商人給工人多

一點工資，而不是處處挑剔商人，以為這樣打壓就是對農民的公平。」

姜苒在內心哇了一聲，古代人能有這見識，不簡單。

重農輕商是自欺欺人的一種手段，這種手段到進入二十世紀才漸漸被一些經濟專家所檢討，商人也繁榮了社會，他們為什麼要被輕蔑？

但這古代人生在這保守的世代，可以說出重農保商，可見是真的有腦子，他的說法是共享，共榮，而不是齊頭式公平。

祈瑞大師微笑，「小姑娘怎麼說？」

「我家少爺說的對，要是沒商人，北方的人一到冬天只能吃鹹菜，南方的人只能用一些普通木材搭屋，然後十年就倒。現在不管南方北方，過的都是差不多的日子，你有人參，我也有人參，你能吃蔬菜，我也能吃蔬菜，當然農民很偉大，可這也有商人的功勞在裡面，朝廷應該減輕農民賦稅，而不是整天罵商人，動動嘴皮子這可不叫施政。」

竇萬里心裡一動，難道這就是祈瑞大師說的「心意相通」嗎？

朝廷輕商，為了討得朝廷歡心，京城上到下莫不輕賤商人，但好笑的是大家嘴巴上輕賤商人，私底下又大做生意。做生意沒關係，可嘴巴上不對商人好一點，不也是罵到自己嗎？

減輕農民賦稅，這點他也想過，朝廷這幾年稅收豐厚，其實可以在實際上對農民好一點。

「老衲問小姑娘一個問題，若有人送你三間鋪子，收，還是不收。」

「大師問倒小女子了，若對方要求我的事情，我能做到，我收，若我做不到或者對方不願說何事，除非我窮到無路可走，不然不敢收。」

祈瑞大師眼露笑意，「沒有斷然拒絕，小姑娘愛財。」

姜苒坦然，「愛得不行，我與母親被家族放逐，這麼多年來只有銀子照顧我們一家四口，最香的不是桂花，而是銅錢，最美的不是牡丹，而是金子。」

竇家的丫鬟活被眾人搶破頭，還不是因為那二兩銀子。

祈瑞大師微笑點頭，「這麼多年，若不是香客捐贈，玉佛寺也難維持下去，老衲也愛金銀。」

姜苒打趣，「大師不是四大皆空？」

祈瑞大師回得大大方方。「四大皆空也得活下去，何況老衲還有貪念，想辦學堂，想辦善粥棚，都得要銀子。」

兩人話說得有來有往，一旁的竇萬里卻是心想，祈瑞大師說的沒錯，讓他帶她過來這裡跟祈瑞大師說說話，自己從旁看看便能知道這是不是正緣。

原本只是半信半疑，現在覺得，好像可以……應該可以。

他說政事，說朝廷，她不但懂，還能附和上幾句。祈瑞大師說，這就是思想溝通，兩人要是不能想到一塊去，相處起來也不高興，譬如說，如果她剛剛大讚農民，大貶商人，他可能就不高興了，可是她不但想法跟他一樣，還能有新觀點說要給農民減稅，對，雖然不是多特別，但至少那是她自己的想法。

他喜歡的女子既然不喜歡他，那他就找一個能相處的。

母親總是替他擔憂，尤其是梅家把梅如玉送入宮中後，母親總是用很擔心的眼神看著他，怕他衝動，怕他惹事，如果他這一趟江南行能帶回一個正妻，母妃也會高興的……是的，不是母親，而是母妃。

竇萬里，本名齊萬里，是當今皇上第九個弟弟，為正一品親王，封號為「敬」，朝中稱為敬王，食邑萬戶，為爵位最高等。

他母親竇氏在後宮位分是嬪，竇家並不是太入溫皇后的眼，竇嬪自然十分艱難，而東宮中的竇昭訓也跟竇嬪一樣，努力求生存。

竇家沒有什麼不好，就是女兒都生得太美，姑姑跟姪女分別侍奉了皇帝跟太子，且都生有兒子，看在容貌普通又無子的溫皇后眼中，自然刺眼得很。

皇上病重的時候，親自命了四個顧命大臣，把皇位傳給太子，也就是蕭賢妃的兒子，至於溫皇后從低等嬪妃那邊抱養來的六皇子，雖然已經寄在皇后名下，但個性頑劣不堪，皇上當年說他「不足以為太子」，溫皇后怎麼哭鬧都沒用。

皇帝病逝後，蕭賢妃的兒子登了大寶，生母蕭賢妃成了聖明皇太后，溫皇后則變為溫太后，竇嬪則成了竇太嬪。

聖明皇太后跟竇太嬪是自小的閨閣交情，入宮後也彼此扶持，又蒙皇上開恩讓竇氏跟著蕭氏住在苑月宮。後宮新人太多了，皇上不是常常來，兩個姊妹能彼此作伴又各養有兒子能交換育兒經，這十幾年來的交情自然不同凡響。

皇帝跟齊萬里雖然不是同母所出，卻是同在苑月宮長大，是兄弟中最親的，於是登上大寶後，皇帝分封兄弟為王，卻只封了一個一品親王，就是齊萬里。

聖明皇太后也恩准竇太嬪可以出宮讓兒子養，現在竇太嬪雖然住在敬王府，卻是每個月都會入宮去跟聖明皇太后敘舊。至於溫太后，只是名義上的太后，她當年因為自己無子，為難遍了後宮的有子嬪妃，聖明皇太后跟竇太嬪都吃了不少虧，現在誰會理她。

齊萬里這幾年總是京城住半年，然後當欽差半年，明察暗訪，要是有貪官汙吏就往京城上奏，東瑞國的地方官都知道有個親王欽差，於是做事也謹慎起來，只要為官者清明，百姓自然安居樂業，於是人人都稱讚皇上聖明。

大家都很好，只有竇太嬪心裡苦……兒子都二十歲了還沒個正妃。她就不懂了，那梅如玉有什麼好，讓兒子神魂顛倒這麼多年，現在她都入宮了，他還是沒娶。

齊萬里當然知道竇太嬪的心思，可是他也不想隨便將就，看他幾個哥哥娶的王妃一個個像什麼樣子，什麼都不會，爭風吃醋跑第一，自己生不出孩子的不多唸唸佛，還想著弄掉姨娘的孩子，要是隨便亂娶，那還不如不娶。

不過他現在想法改變了，或許姜苒真的可以。